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二、其他说明.....	30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0
(二) 其他.....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是全县道路交通管理执行机关，在县公安局党委领导下、市交警支队具体指导下进行工作，主要职责是：

- 1、依法对全县道路交通实行统一管理，维护全县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
- 2、在市支队指导下，根据本县道路交通情况，适时组织各种交通安全的专项治理。
- 3、具体负责全县机动车辆及驾驶员的管理业务。
- 4、负责境内各种交通事故的调查、分析、责任认定、调解处理、事故统计工作，并向有关领导和部门提出本县事故预防对策。
- 5、具体组织各项交通勤务，保证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实施特殊时期的交通管制工作。
- 6、做好交通安全和交通宣传工作。
- 7、负责本大队财务工作的管理，指导和监督。
- 8、做好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主要职责，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设23个内设机构（股室），分别是：办公室、事故处理中队、秩序股、车管所、宣教股、西社中队、下迪中队、杨赵中队、翟店中队、城区一中队、城区二中队、城区三中队、城区四中队、事故预防、法制股、警务保障室、科技股、设施股、监察室、行政审批股、指挥中心、工会、党建室。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1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15.73	1,215.73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3	48.9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10	17.1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97	30.9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2.74	本年支出合计	1,312.74	1,312.74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312.74	支出总计	1,312.74	1,312.74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12.74	1,312.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5.73	1,215.73					
20402	公安	1,215.73	1,215.73					
2040201	行政运行	354.61	354.6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42	706.42					
2040220	执法办案	124.60	124.60					
2040250	事业运行	30.10	3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3	48.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3	48.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4	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29	41.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0	17.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0	17.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1	15.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	1.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7	30.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7	30.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7	30.97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12.74	481.15	831.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5.73	384.15	831.58
20402	公安	1,215.73	384.15	831.58
2040201	行政运行	354.61	354.05	0.5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42		706.42
2040220	执法办案	124.60		124.60
2040250	事业运行	30.10	3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3	48.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3	48.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4	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29	41.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0	17.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0	17.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1	15.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	1.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7	30.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7	30.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7	30.97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1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15.73	1,215.7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3	48.9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10	17.1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97	30.9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2.74	本年支出合计	1,312.74	1,312.7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312.74	支出总计	1,312.74	1,312.7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12.74	481.15	831.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15.73	384.15	831.58
20402	公安	1,215.73	384.15	831.58
2040201	行政运行	354.61	354.05	0.5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42		706.42
2040220	执法办案	124.60		124.60
2040250	事业运行	30.10	3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3	48.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3	48.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4	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29	41.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0	17.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0	17.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1	15.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	1.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7	30.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7	30.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7	30.9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1.15	392.62	88.53
工资福利支出		384.88	384.8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4.41	144.41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2.71	122.7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27	18.2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52	9.5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1.29	41.2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77	16.7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94	0.9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0.97	30.97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53		88.53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4.00		4.00
水费	办公经费	1.20		1.20
电费	办公经费	7.00		7.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物业管理费	办公经费	1.30		1.3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76		10.76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5.00		5.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58		2.58
福利费	办公经费	2.58		2.5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94		19.94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20.67		20.6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4	7.74	
退休费	离退休费	7.64	7.64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9	0.0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部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20402	公安	0.00	20402	公安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2040201	行政运行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220	执法办案		2040220	执法办案			
2040250	事业运行		2040250	事业运行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94	19.94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94	19.94		
合计	19.94	19.94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88.53	88.53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88.53	88.53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民警节假日加班补助	19.17	19.17				
民警工作日外出执勤岗位津贴	25.42	25.42				
考录辅警保险	107.33	107.33				
考录辅警工资	267.00	267.00				
辅警工资保险	287.50	287.50				
遗属补助	0.56	0.56				
辅警工作经费	10.00	10.00				
停车场及考场场地租赁费	42.00	42.00				
办案经费	72.60	72.6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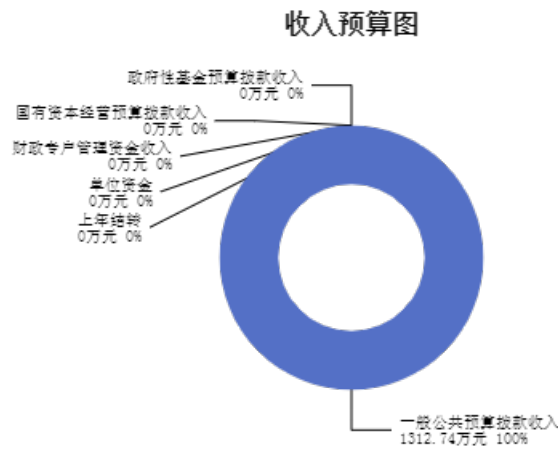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312.7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12.7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72.76万元，增加5.87%，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312.73528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12.73528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72.755285万元，增长5.54%，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提高；；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312.7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312.7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72.76万元，增加5.8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支出总计1312.73528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312.73528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72.755285万元，增长5.54%，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提高。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1,312.7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12.74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1312.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1.15万元，占36.65%；项目支出831.58万元，占63.3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12.7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12.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312.7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215.7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9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10万元、住房保

障支出30.9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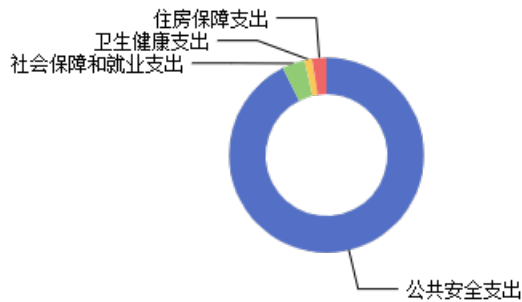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12.74万元,比上年增加72.76万元 , 增加5.87%。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12.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1,215.73万元,占92.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93万元,占3.73%;卫生健康支出17.10万元,占1.30%;住房保障支出30.97万元,占2.36%。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81.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92.6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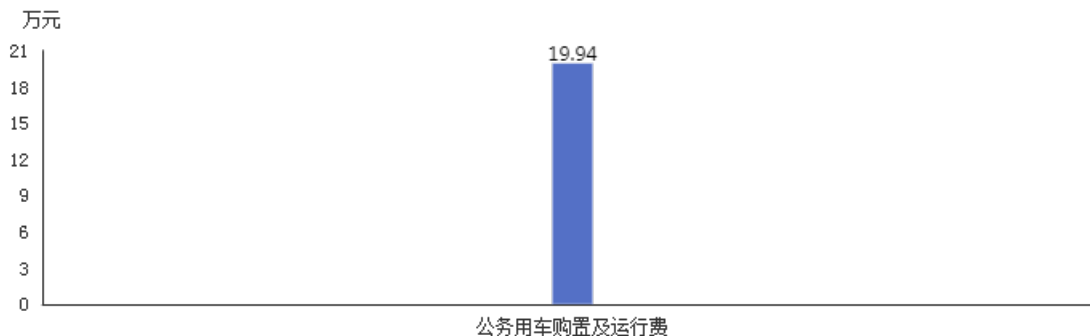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88.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劳务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9.94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减少 50.56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批次和减少了车辆购置。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94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0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50.00万元。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2023年所属1家行政参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8.531026万元，比2022年预算同口径减少8.348974万元，下降9.43%，下降主要是人员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12.74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附表说明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考录辅警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73,300		年度资金总额:	1,07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7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73,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考录辅警五险一金					
立项依据		按照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标准缴纳,65人*1017.4元(养老567.08+医疗384.41+大病6+失业37.74+工伤21.57)*12个月=793572元,公积金:11人*56026.08(424.44元*12个月)+81444.96(17人*399.24元*12个月)+84225.68(37人*424.44元*6个月)-47952(37人*216元*6个月)=279648.72元,合计:793572+279648.72=1073220.72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缴纳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录辅警人数	65人	数量指标	考录辅警人数	65人
		质量指标	辅警在岗率	≥95%	质量指标	辅警在岗率	≥95%
		时效指标	保险是否按月缴纳	是	时效指标	保险是否按月缴纳	是
		成本指标	当年保险总额	107.33万元	成本指标	当年保险总额	107.3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畅通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畅通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184720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民警工作日外出执勤岗位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4,200		年度资金总额:	25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4,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4,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人社厅发(2017)90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2017)10号文按照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标准,且执行一类津贴标准的人数不超总人数40%考核发放, 22天*50元*7人*12=92400, 22天*40元*18人*12=190080元					
立项依据		晋人社厅发(2017)90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2017)10号文按照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标准,且执行一类津贴标准的人数不超总人数40%考核发放, 22天*50元*7人*12=92400, 22天*40元*18人*12=19008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人社厅发(2017)90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2017)10号文按照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标准,且执行一类津贴标准的人数不超总人数40%考核发放, 22天*50元*7人*12=92400, 22天*40元*18人*12=19008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人社厅发(2017)90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2017)10号文按照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标准,且执行一类津贴标准的人数不超总人数40%考核发放, 22天*50元*7人*12=92400, 22天*40元*18人*12=190080元					
项目实施计划		晋人社厅发(2017)90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2017)10号文按照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标准,且执行一类津贴标准的人数不超总人数40%考核发放, 22天*50元*7人*12=92400, 22天*40元*18人*12=19008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民警待遇,保障运转			提高民警待遇,保障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警人数	25人	数量指标	民警人数	25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全年补助总额	≥25.42万元	成本指标	全年补助总额	≥25.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警待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警待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183917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民警节假日加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1,700		年度资金总额:	191,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1,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1,7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人社厅发(2017)89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2017)9号文,按照月人均710元每月,25人*710*12=213000					
立项依据		晋人社厅发(2017)89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2017)9号文,按照月人均710元每月,25人*710*12=213000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公安工作的特殊性,公安民警长期工作在高压、高风险、高强度、高负荷的工作环境,长期加班导致民警身心健康受到影响,为了提高民警待遇,依据文件要求申请落实民警节假日加班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晋人社厅【2017】89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2017)9号文,对我局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给予补助,依据晋人社厅发【2017】90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定(2017)10号文按照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标准,且执行一类津贴标准的人数不超过总人数40%考核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晋人社厅发(2017)89号人社、财政联合转发人社部规(2017)9号文,按照月人均710元每月,25人*710*12=21300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民警待遇,保障运转				提高民警待遇,保障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警人数	25人	数量指标	民警人数	25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补助总额	≥19.17万元	成本指标	全年补助总额	≥19.17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警待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警待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173454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停车场及考场场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单位驻村中队、考场场地、停车场等场地租赁费						
立项依据		因单位派中队驻村,以及考场等停车场无法自建,故需租赁场地,与房东协商租赁费用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因单位派中队驻村,以及考场等停车场无法自建,故需租赁场地,与房东协商租赁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制度,租赁协议						
项目实施计划		按年付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各中队场地正常使用			保障各中队场地正常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地租赁数量	≥6个	数量指标	场地租赁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租赁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租赁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42万元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场地租赁工作效率	有所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各场地租赁工作效率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193010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30,122.51		年度资金总额:	3,930,122.5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30,122.51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30,122.5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数量	3人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11人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36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标准发放津补贴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员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16161001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辅警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辅警工作经费65*4800=312000元							
立项依据		辅警人头工作经费65*4800=31200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推进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65人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65人		
		质量指标	上岗率	≥95%	质量指标	上岗率	≥95%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年限	当年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年限	当年		
		成本指标	年保障金额	10万元	成本指标	年保障金额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191704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考录辅警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考录辅警工资、奖金、取暖费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条例》,运公通【2020】106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工资考核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发放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录辅警人数	63人	数量指标	考录辅警人数	63人		
		质量指标	辅警在岗率	≥95%	质量指标	辅警在岗率	≥95%		
		时效指标	工资是否按月发放	是	时效指标	工资是否按月发放	是		
		成本指标	当年工资保险总额	267万元	成本指标	当年工资保险总额	26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畅通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畅通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185423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6,000		年度资金总额:	72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本单位办案(业务)经费,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单列办案经费每人22000元/年,需72.6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本单位办案(业务)经费,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本单位办案(业务)经费,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本单位,33人*22000元/年=72.6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警人数	33人	数量指标	民警人数	33人
		质量指标	在岗率	≥90%	质量指标	在岗率	≥90%
		时效指标	是否按月推进	是	时效指标	是否按月推进	是
		成本指标	保障总额	72.6万元	成本指标	保障总额	72.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194616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辅警工资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8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7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当年85名辅警(招录37人)工资及保险:85*2000*12+85*9815=287.5万元					
立项依据		最低工资标准,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缴纳标准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人员基本工资保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制度,工资考核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当年工资保险,按月发放缴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100人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在岗率	≥90%	质量指标	在岗率	≥90%
		时效指标	工资是否按月发放	是	时效指标	工资是否按月发放	是
		成本指标	辅警工资保险总额	≤287.5万元	成本指标	辅警工资保险总额	≤28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畅通率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畅通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8. 辅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8. 辅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190246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8,833.12	年度资金总额:	968,833.1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8,833.12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8,833.1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各项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运维数量	≥8辆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30台(套)				
			举办培训场次	≥0次				
			召开会议次数	≥0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接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召开必要会议	必要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课程安排合理性	合理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按计划完成培训	≥90%	成本指标			
			按计划召开会议	≥90%				
			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	≤40000元/车年				
			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运维费	≤23000元/车年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三、四类会议标准	≤360元/人天	效益指标			
			二类会议标准	≤400元/人天				
一类会议标准			≤500元/人天					
培训费标准			≤400元/人天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日常工作正常可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程度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6161001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9-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实施单位	稷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16	年度资金总额:	5,61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616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61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单位领取遗属补助人员1人*5616=5616元					
立项依据		本单位领取遗属补助人员1人*5616=5616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单位领取遗属补助人员1人*5616=5616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单位领取遗属补助人员1人*5616=5616元					
项目实施计划		本单位领取遗属补助人员1人*5616=5616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遗属补助人员	1人	数量指标	领取遗属补助人员	1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经费	5616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经费	561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深施工作顺利进行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保障工作顺利推进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新龙	联系电话:	13393486777	填报日期:	20230223 190918	

十二、其他说明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 其他

我单位无其他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